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公告

邯郸市丛台区隆全道路运输有限公司、贾东杰、晟启交通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河南鑫之港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诉你们与被告贺运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豫0402民初563号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